

日伪时期南京新闻传媒述评

经盛鸿

内容提要 日本军国主义在攻占中国的首都南京并在这里建立起“中国派遣军”总司令部与扶植起伪中央政府后,一直特别重视对南京新闻传媒的控制与利用:一方面建立起严密的日伪新闻传媒宣传网络,一方面对新闻传媒的宣传内容与经营管理实行严格的监控。

关键词 日伪 新闻传媒 利用 监控

日本军国主义在侵华战争中,一直特别重视新闻传媒的作用,特别重视对新闻舆论的制造、控制与利用。他们在攻占中国的首都南京并在这里建立起“中国派遣军”总司令部与扶植起伪中央政府后,对南京新闻传媒的控制更是不遗余力。

1937年12月1日,在日本最高当局下达进攻南京命令的当天,日军大本营下令:“宣传谋略及一般谍报由(华中)方面军司令部所属少将负责。但报道以‘报道部发表’的形式,谋略将另做指示。”^①稍后,在“对外宣传”的“具体宣传纲要”中又规定:“应宣传帝国军队有纪律的行动、武士道的态度以及在占领地的仁慈行为。”^②根据上述文件精神,日本最高当局实施了一套严密的控制新闻与操纵舆论的新闻政策:在攻略南京、实施南京大屠杀的期

① 《大陆指第9号》,引自臼井胜美、稻叶正夫编:《现代史资料9日中战争2》,东京みすず书房1964年第1版,第217页。

② [日]山中恒:《战时国家情报机构史》,东京,小学馆2001年第1版,第283页。

间,由日本华中方面军报道部(日军占领南京后,设在中山北路 77 号,在日军总部近旁)直接出面组织新闻报道,宣扬日本的侵略有理与日军的赫赫军威,封锁与掩盖日军的战争暴行,伪造南京的“祥和”与南京人民对皇军的欢迎和感激等;在南京伪政权建立以后,则扶助伪政权建立起各种新闻传媒机构,由退居幕后的日军报道部指导与控制伪政权传媒机构的宣传内容,使之始终为宣传日本在不同时期的最高国策与侵华政策服务。

一 建立日伪新闻传媒宣传网络

1937 年 12 月 13 日日军占领南京并开始进行 1 个多月的烧杀抢掠,南京原有的新闻传媒被扫荡一空。在半年多的时间中,南京城中没有任何报纸出版,也没有电台广播,只有日军从上海运来的日方特务机关主办的《新申报》,“每日有上海……的《新申报》送达此间,由汉奸张贴各要道”。^①——这份充满谎言的报纸成为南京市民获得新闻消息的唯一来源。

在这期间,驻南京日军还利用张贴招贴画的形式,对南京民众进行诱骗宣传。金陵女子文理学院美籍教授魏特琳在 1938 年 1 月 16 日的日记中写道:“新的统治者在安全区外面张贴了大幅招贴画,敦促人们返回自己的家。这幅画上画了两个日本兵、一个农民、一个母亲和几个孩子,日本兵显得非常友好和善,画中对他们的恩惠感激不尽。画上的文字暗示人们应该回家,一切都会好起来的。城里的紧张气氛肯定有所好转。”^②

① 范式之:《敌蹂躏下的南京》,见《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史料》编委会、南京图书馆合编:《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史料》,江苏古籍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124 页。

② 《魏特琳日记》,中译本,江苏人民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245 页。

到 1938 年 3 月,日军对南京的控制已逐步趋于稳定。伪“维新政府”也于 3 月 28 日在南京建立。驻南京的日本华中派遣军总部为强化对南京市民的舆论宣传与思想奴役,就由其报道部主持,在南京设立“收音机广播站”,用高音喇叭向南京大街小巷转播日本电台的节目,开始是 3 个高音喇叭,以后逐步增加到 15 个。到 1938 年 9 月 10 日,日方正式建立“南京放送局”——中文称作“南京广播电台”。日方当局深知广播的重要作用,一直由日军报道部直接管辖与掌握,由报道部的放送班主持,而不让南京各届伪政权插手。这种局面一直维持到 1941 年 2 月汪伪政府“还都”南京近一年以后。

日军的“南京广播电台”设在南京城内游府西街廖家巷 2 号,呼号为 XOJC,频道 660 千周;每天两次播音,播音时间共约 8 小时左右;播音内容主要是转播日本电台的华语新闻节目、南京日伪头目的讲话与日伪当局的各种布告、训令以及日同盟社与伪中联社发布的新闻,宣扬日本的“亲善”与日军的战绩,鼓吹“东亚新秩序”与奴化思想等,中间穿插播放日本的歌曲;对 1939 年 3 月 28 日“维新政府”的成立周年庆典、1940 年 3 月 30 日汪伪国民政府的“还都”典礼等日伪重大活动都作实况转播。日军总部报道部的放送班主持与控制电台的各个部门与各项工作。几任台长与放送科、技术科的科长,都是日本人。全台的工作人员也大多是日本人。只有放送科里有 4 名“报告员”(播音员)由中国人担任,技术科里也有几名中国技术工人。但他们都是在日本人的领导与监督下工作。

在这同时,日军当局扶植与指导南京伪政府创办汉奸报刊与通讯社。

1938 年 6 月 20 日,伪“维新政府”行政院新成立一个“宣传局”,由孔宪铨任局长。该局实际上由日本华中派遣军的特务机关

与报道部直接指挥与操纵。该局成立后的第一项工作就是在南京、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等省、市分别成立“报道组”，一方面向日军报道部提供新闻消息与各方面的情报，一方面筹组各地的新闻机构。1938年8月1日，伪政权创办的《南京新报》在南京创刊发行；同一日，伪政权创办的《苏州新报》、《杭州新报》、《蚌埠新报》等同时创刊；在这一天，日伪合办的“中华联合通讯社”（中联社）也在南京成立。不久，常州、无锡、常熟、扬州等市、县的“新报”陆续出现，总数达38家。

《南京新报》是南京地区日伪创办的第一张报纸，是伪“维新政府”暨伪“督办南京市政公署”的机关报。社址在南京复兴路（战前称中正路）157号。社长秦墨晒，早年从日本东斌学校毕业，是个亲日分子。总编辑关企予也是归国留日学生。该报每天1张，对开4版；1939年1月1日扩为对开6版；不久又增为对开8版。该报宣称其编辑方针是：“直接秉承（伪）宣传局之指导，对（伪）中央政府之国策政纲作迅速之报道，对国际情势、东亚关系作详尽之记载。”^①该报主要新闻消息都来源于日本“同盟社”和日伪合办的“中联社”。报上充斥“日军胜利前进”、“国民党军溃退”的新闻与“中日亲善提携”、“建立东亚新秩序”等评论，以及为汉奸涂脂抹粉的“昨又有殉难先烈多人”等消息，还有诸如“皇军大欢迎——美好招待周到”、“本田商店日本鲜鱼、蒲铎盐鱼”、“大优惠皇军——人民慰安所、倚红阁妓院、广寒宫妓院露布”之类的整版广告。在日伪当局的强制下，南京各机关、团体、学校、工商企业等都必需订阅该报。该报发行量达13000多份。

日伪当局为了将其新闻宣传深入到南京居民家中，于1939年1月4日又以“民营报纸”的面目，创办了《南京晚报》。此报由日

^① 《南京新报》1938年8月1日。

人有田义一主办。社长曹见微。社址在南京复兴路 135 号,紧邻《南京新报》社址。每日出小 4 开 1 张,侧重报道南京地方新闻,以社会底层的广大民众为对象,取材不厌其多,报道力求及时。为吸引与诱导读者,该报特设“问事处”以及“社会服务”、“社会呼声”、“读者建议”、“法律解答”、“医药问答”等专栏,还经常举办各种观摩会、座谈会、竞赛会等。在编辑上采新式密排法,去铅条而用铅皮以作每行之间隔;同时采用六号字,避免大字标题等,以节省版面,降低售价,扩大销数。《南京晚报》是《南京新报》的补充与扩展。

日伪当局还十分重视汉奸新闻人才的培养与训练。伪宣传局在日军报道部的指导下,专门开办了“新闻训练所”,先设在上海、后移至南京,每 3 月 1 期,先后共办了 4 期,培训专职新闻编写人员和速成日语翻译。

1939 年 10 月,伪南京特别市政府成立“宣传委员会”,下设事业、指导、总务三科。其职责是根据伪维新政府宣传局与伪南京特别市政府的指示,拟订本市宣传计划,编撰与审查本市各种报刊杂志,调查宣传组织,管理全市的新闻、电影、戏剧、广播等。

1940 年 3 月 30 日汪伪政府在南京成立后,在伪行政院特设宣传部,由林柏生任部长,统管全部宣传事项。伪南京特别市政府的“宣传委员会”在 1941 年 4 月改称“南京特别市宣传处”。汪伪宣传部在宣传工作中,首先重视新闻传媒的作用,在 1940 年 3 月上台伊始,就决定由伪中宣部督同报业经理处整顿伪“维新政府”时期的直属报社;并出版一些新的报刊。南京一时新、旧报刊、杂志与广播电台纷纷出笼亮相,呈“繁荣”的景象。汪伪时期南京主要的报刊有:

《南京新报》。从“维新政府”接收,成为汪伪政府的机关报。至 1941 年 10 月 10 日,根据伪中宣部的命令,华中地区原“维新政

府’时期的 38 家报纸一律改为伪中宣部直属报社,并更改报纸名称,由伪中宣部组织董事会管理。《南京新报》改名为《民国日报》。同一天,《苏州新报》更名为《江苏日报》,《杭州新报》更名为《浙江日报》,《蚌埠新报》更名为《安徽日报》。《民国日报》被定为全国性甲级报纸。社长仍是秦墨晒,总编辑先是关企予,后为周雨人;社址仍在复兴路 157 号;日出对开 1 张。该报在《改名启事》中说:“盖以南京新报名称,不免偏重于地方性,而本报则有领导全国舆论的全国性。如仍用南京新报名称,似有不类,因改用民国日报名称,以副其实……并依据条例规定,由宣传部委派社长、经理、总主笔、总编辑。本报附属的《南京晚报》,则依条例规定,确定为丙级报社。然而名称虽易,性质未变,一仍旧贯,不失为政府与人民联系的公益法人机构。”^① 鲜明地表明了该报的立场、性质与特点。该报除作为汪伪政府喉舌外,“京市消息详明丰富”是其主要特色。该报在 1945 年初又更名为《中央日报》,但初衷未变。不久因秦墨晒辞职赴北平,遂由汪伪中宣部指导司司长武仙卿继任社长。直至日本投降才终刊。

《中报》。大型日报,系周佛海的私人派系报纸。1940 年 3 月 30 日汪伪政权成立当天创办,董事长周佛海,社长罗君强,副社长金雄白,总编辑由关企予、张慎之、倪蝶荪先后担任。社址在南京朱雀路 111 号。关于《中报》的名称,罗君强说:“报纸取名《中报》,对人公开说它是中国人办的报纸,‘中央’办的报纸,实际上是我看到《申报》在上海资格最老,一般人对它印象很深,‘申’字去掉一横就是‘中’字,命名《中报》,有心影射。”^② 该报创办时,辟“庆祝国民政府还都特刊”,汪精卫等伪政府首要题词祝贺。该报在《发刊

① 《民国日报》(南京)1941 年 10 月 10 日。

② 《伪廷幽影录》,中国文史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65 页。

献词》中称：“中报者，中日永久和平纪念之产物……无和平运动则无中报……今日国民政府还都南京，创造历史上之一重大纪念日。一元复始，万象更新！”^①该报初时日出对开一张半，后扩充为两大张；1942年缩为对开一张。由于该报重视版面，且在南京、上海间自设电台通讯，将西方各通讯社的电讯稿改头换面地择要刊登，显得新闻内容丰富、及时，故销路顺畅。至日本投降，该报终刊。

《京报》。四开小报，亦系周佛海、罗君强的私人派系报纸。战前南京本有《京报》；1940年8月18日周佛海、罗君强以复刊名义，重办此报，罗君强任董事长，无董事会，葛伟昶、李六爻先后任社长，朱率斋任总编辑。社址在南京邀贵井14号。该报初为日报，日出四开一张，以“编排精彩”著称于当时南京各报。不久，该报与《中报》合署办公；1944年7月停刊；1944年11月改出《京报晚刊》。

《中央导报》。周刊，系汪伪中央宣传部机关报，1940年8月4日创刊，伪宣传部部长林柏生兼任社长，华汉光任总编辑；该报称以“畅扬国策，促进学术，宣达政情”为宗旨，设有时事述评、现代史料、大事日志、法规辑、专载及照片、漫画等栏目。实际上该报系汪伪宣传部的喉舌，负有对整个汪伪宣传工作的指导与监督作用。

《南京晚报》。从“维新政府”接收，附属于《民国日报》，依条例确定为丙级报社。

《时代晚报》。原由朱朴于1939年10月1日创办于上海；汪伪政府成立后，朱朴出任伪监察院委员，于1940年9月1日将该报迁至南京出版。庞明儿任总编辑。社址在南京白下路祥瑞里，后迁至四象桥邀贵井。1941年8月，日伪在广州召开有日、满、汪记者参加的“第一次东亚新闻记者大会”，庞明儿赴会，朱朴则向大

^① 《中报》(南京)1940年3月30日。

会发去贺电,称此会“集三国之俊彦,作舆论之商讨,行见东亚文化,融汇沟通,发扬光大,建树必多”。^①

《民报》。汉奸帮会“中国安清总会”的机关报,以常玉清为理事长,1940年7月15日该报正式出版,“日出一大张,至8月增刊为一张半,每日发行三千份”。

另有《宁报》、《艺报》、《戏报》、《繁华报》、《国民公论》等报刊,其中有官办的,也有“民办”的;有晨报,有晚报,有日刊,有三日刊;有新闻性的,有政论性的,有文艺性的。

关于无线电广播电台。自日军占领南京后,一直由日“中国派遣军”总部报道部放送班直接控制。汪伪政府成立后,即由伪中宣部部长林柏生、次长郭秀峰、特种宣传司司长韦乃纶、参事钟任寿等人,着手与日方报道部长马渊大佐、日本驻汪伪大使馆情报部长好富等交涉,要求由伪政府接管各广播电台。几经会谈,直到1941年2月22日,即汪伪政府成立近一年后,日方才同意将广播事业权移交给汪方,由汪方于当日宣告成立的“中国广播事业建设协会”接管。日方并称将在经济与技术上予以协助。林柏生发表谈话,对日方此举表示极大感谢,并保证在宣传方针上与日本保持一致。新成立的伪“中国广播事业建设协会”会址在中山东路祠堂巷,由林柏生兼理事长,在4个常委中,就有田中末广、浅野一男两个日方代表占了两席。田中末广系日本广播协会派来的特务,浅野一男则是日军报道部放送班的中佐班长。1941年3月26日,日方将“南京广播电台”正式移交给伪“中国广播事业建设协会”,更名为“中央广播电台”,台长为王荫康,下设广播、编审、总务、技术4科。技术科长是日人岛村三郎,主管全台的机器管理、使用与修理。而全台的顾问先后为日人今野、小森。可见广播电台的实

① 南京市志丛书:《南京报业志》,学林出版社2001年版,第61页。

权仍控制在日方手里。该电台的播音内容,除像以前一样,转播日本电台的华语新闻节目、南京日伪头目的讲话与日伪当局的各种布告、训令以及日同盟社与伪中华电讯社发布的新闻外,还根据伪中央宣传部颁发之宣传要点,结合国内外重大时事与各种纪念日,如汪伪政府成立周年纪念、汪精卫访日、德苏开战、日军袭击珍珠港、“新国民运动”、“对渝攻势宣传”等,组织“特别宣传”,中间穿插播放日本的歌曲与“和平运动”歌曲。

关于通讯社。“维新政府”时期有“中华联合通讯社”;汪精卫于1939年11月3日在上海又设立“中华通讯社”;汪伪政府成立后,于1940年5月1日,将上述两通讯社合并为一家,称“中央电讯社”,隶属于伪中央宣传部,社址在南京复兴路155号。该社的最高权力机构为理事会,由伪政府的宣传部、外交部、重要报社的代表与“新闻事业负有重望之专家”以及该社的社长、副社长、总编辑、司库等约8—14人组成。在1942年12月召开第二次理事会时,特聘请日本同盟通讯社古野伊之助为名誉理事,松方义三郎为交换理事。首任理事长为林柏生。该社刚成立时,社长由林柏生兼任,后由赵慕儒、郭秀峰先后接任。总社分设总务、编辑、摄影制版3个部与电务管理、调查2个处。编辑部设总编辑1人,副总编辑1至2人;部内设中文、日文、英文、采访4个组及缮印、收发2个室。在南京总社下面,分别在上海、武汉、广州、苏州、杭州、香港、东京等地设立分社,在扬州、镇江、嘉兴、汕兴等地设立通讯处,在天津、常州、常熟、盐城等地派驻通讯员。该社宣称“以发布政闻,宣扬国策,沟通各地消息,采集国际新闻为宗旨”,每日编发新闻电讯稿有1万多字,分为甲、乙、丙、丁四种,甲种为国际消息,乙种为国内新闻,丙种为地方新闻,丁种为经济新闻,其来源主要是伪宣传部交下照发的伪政府公报与官方报道、与日本共同通讯社的交换电讯以及希特勒德国海通社的电讯等;地方新闻则靠各地

分社的来稿以及采访所得。该社标榜其宣传内容是“上遵政府国纲，”“毋负主席训示”，一切都是适应日伪殖民统治政策的需要。

二 严密监控新闻传媒的宣传内容与经营管理

南京日伪当局在不断加强殖民奴化宣传的同时，严密封锁外地的中、外报刊进入南京，严格查禁一切有任何反对与揭露日伪殖民统治的宣传意向。

当时中国最重要的新闻传媒中心上海，中外报刊云集，在英、法租界传统的新闻自由政策导向下，成为揭露日本侵华罪恶、宣传与鼓动抗日的舆论前哨阵地。上海又离南京很近，交通联系频繁。因此，南京日伪当局就把查禁与封锁上海的传媒进入南京作为头等宣传大事来抓，在日本统治南京的整个期间始终不懈。1938年11月23日，还在“维新政府”时期，金陵女子文理学院图书管理员“曾经给上海一位朋友写信，询问关于订购杂志的事，结果得知几乎所有的中文杂志都停止出版了，能出版的也都要经过伪装才能进入日军占领区。《密勤氏评论》为了进入日占区不得不经常改头换面”。只有英文的《字林西报》是个例外。^①随着日本与英、美矛盾的加剧，南京日伪当局对上海租界中挂着洋商招牌的各种中、英文报纸的查禁也日益严厉。1940年9月22日，在日方的指使下，汪伪政府警政部政治警察署发布一份布告，禁止报贩在南京等地出售《大美晚报》、《中美日报》、《大晚报》、《大英晚报》、《正言报》等，还禁止南京等地的商号及娱乐场所上述各报刊登营业广告。^②

① 《魏特琳日记》，中译本，第514页。

② 《南京新报》1940年9月23日。

不仅查禁外地的中、外报刊进入南京,日伪当局还严禁南京的市民与伪政府官员收听“敌性”的电台广播,先后颁布了《装设无线电收音机登记暂行办法》、《无线电收音机取缔暂行条例》及其施行细则、《违禁收音机使用持有特许标准》等^①,严格控制收音机的装设与使用。当时南京的一般居民都很贫困,有无线电收音机的人家很少,只有汪伪政府的军政官员与少数高级知识分子才拥有此物。因此,日伪当局与特务机关也把监控收听短波收音机的重点放在这些人身上。汪伪参谋总长杨揆一的弟弟、担任伪军委会报导室主任的杨振因备有短波收音机而被日军特务机关调查的事就是一例。

对于南京的报刊,尽管多为日伪人员创办与主持,但日伪当局仍不放心,实施日益严格的管理与监控。1940年10月1日,汪伪行政院声称“为防止破坏和平反共建国国策之一切反动宣传”,训令颁布了《全国重要都市新闻检查暂行办法》,共21条,规定:“凡新闻纸及通讯社所刊布之一切稿件,除宣传部认为不必检查者可免检查外,均得施行检查。”检查由各新闻检查所会同当地军警机关一起进行;“凡违反和平反共建国国策”、“企图倾覆政府危害民国”、“扰乱地方、破坏金融、破坏邦交”、“泄漏政治军事外交秘密”、“破坏公共安宁”以及被伪宣传部通令禁止宣传的新闻与稿件,一律删除;如违反规定者,轻则给予“警告”、“禁止当日发行”、“有期停刊停业”的处分,重则给予“无期停刊停业”、“封闭馆所没收机器生材”的处罚,“情节重大者”,“照危害民国论罪”,“移交法院依法追究”等。^②1941年1月24日,汪伪国民政府又颁布了《出版法》,

① 原件藏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全宗号2040,案卷号12。

② 《全国重要都市新闻检查暂行办法》,汪伪行政院档案,藏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全宗号2003,案卷号2087。

其内容几乎完全抄袭由日本人亲手制订的伪华北临时政府的《出版法》，其中规定在日伪区出版的所有报刊，均由汪伪宣传部管理，须先行申请登记，经伪宣传部批准后方可出版；对违反规定者，处以各种名目的处分。^① 根据上述文件，汪伪宣传部与日方合作，对南京的报刊实施日益严格的审查与监控。

首先，严格审查报刊的宣传内容。

开始，伪宣传部主要加强对上海新闻报刊的检查，设置专门的新闻检查所，因为那里是新闻媒体集中的地方。在南京则没有设置专门的新闻检查所，而是“采本部直接检查方法，派定参事许锡庆为首都新闻检查主任”。^② 但在1941年日本发动太平洋战争后，日方要求汪伪政府加大新闻检查的力度。日“中国派遣军”报道部特地拟订了一份《新闻通讯应行注意事项》，提交给汪伪政府的新闻检查所参照执行，并派员到新闻检查所协助与监督汪伪检查人员工作。汪伪宣传部随之加强了对南京的新闻报刊检查，于12月9日在中央电讯社内增设了一个专门的南京新闻检查机构，在新闻检查主任许锡庆领导下，“除由部派定审核科长汤玉成为总检查员外，另加派科员汪定一、吴翹，连同特宣委会职员金辉、李亚芒等四员，协助检查”，并邀请伪南京特别市政府和伪首都警察厅各派二员协同参与。该检查机构“分成昼夜两班，分别检查中央社电稿及本京大小报纸”。^③

1943年1月汪伪政府对英美宣战后，建立“战时文化宣传体制”，进一步加强新闻控制。1943年3月，汪伪宣传部制订了《强

① 《出版法》，汪伪行政院档案，藏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全宗号2003，案卷号2087。

② 《首都新闻检查所向中宣部的报告》，汪伪宣传部档案，藏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全宗号2040，案卷号90。

③ 《首都新闻检查所向中宣部的报告》，汪伪宣传部档案，藏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全宗号2040，案卷号90。

化战时新闻及第三国报纸杂志通讯广播等取缔办法》。1943年6月10日,汪伪最高国防会议第17次会议决议通过了《战时文化宣传政策基本纲要》,决定“调整充实强化现有各种检查机构”,其中,对新闻传媒尤加重视:“实施各国在华出版物之登记与检查,严厉取缔敌性新闻电讯,以谋宣传力量之统一”;“强化中央电讯社,使能执行起对内对外唯一全国性质新闻电讯机关之各项特权”;“强化中央广播事业建设协会,严厉取缔敌性广播,并谋对外宣传之积极与强化”;“整理报纸、杂志,采取一地一报、一事一刊的政策”;“整理报纸,除重要地点外,采一地一报政策,在重要地点有设立一报以上之必要者,亦应分别确立其性质,各遂其发展。”“加强对《中央导报》之指导,使成为宣传政府施策,为全国公务员必读之物”等等。^①

1943年6月,汪伪宣传部在南京正式成立“首都新闻检查所”,设主任1人,总检查员1人,检查员6人,加上事务员等共12人,仍由许锡庆为主任。检查工作也更加严格繁琐,由每日两班改为每日三班检查。当时南京的新闻机构,除伪中央电讯社外,共有约10家报刊,其中《民国日报》、《中报》、《京报》、《民报》、《宁报》为晨间发行的大型日报,《南京晚报》、《时代晚报》两种为晚报,《艺报》、《戏报》、《繁华报》为三日刊。因此,首都新闻检查所的检查:“一、规定每日中午12时起至下午6时止,检查第一次中央社稿及各晚报、三日刊等新闻及各大报广告;二、下午7时至夜12时止检查第二次中央社稿及各报广告、地方消息、本京新闻等;三、夜12

^① 《战时文化宣传政策基本纲要》,汪伪宣传部档案,藏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全宗号2040,案卷号29。

时起至3时止,检查第三次中央社稿及各报言论、电讯、要闻等。”^①这是所谓“事前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不符合汪伪宣传部规定的稿件,视不同情况,分别签署“删改”、“删削”、“奉谕免登”、“应予免登”等审查意见。“首都新闻检查所”每月要填写《检查工作报告表》,上报伪宣传部。在几年中,“首都新闻检查所”检查扣压了南京各报的大量稿件。仅据《检查工作报告表》,在1942年1月1日至14日的“事前检查”中,查扣言论6篇、社论2篇、特稿2件、电讯3件;在2月1日至28日的“事前检查”中,检扣电讯9件、副刊2件、通讯2件、译稿1篇、新闻20件、社论2篇、短评2件;在5月1日至31日的“事前检查”中,检扣新闻4件、副刊1件。^②查扣的稿件内容涉及政治、军事、社会等各方面。如:

1941年12月26日,《南京晚报》拟发《日军迫近马尼拉》新闻,新闻检查所认为“该稿述及日本兵器之性能”,“依照大东亚战争新闻取缔要项应予缓登”;

1941年12月28日,《中报》拟刊登《滇越边界宁静》新闻稿,报道重庆军方集结15万大军于滇桂地区,以“防备日军之进攻”,新闻检查所认为该稿为“渝方反动宣传,应予免登”;

1941年12月28日,《京报》拟发之《娃娃桥昨午怪案》的社会新闻,新闻检查所认为该稿“扰乱治安,动摇民心”,“应予缓登”^③;

伪“首都新闻检查所”还对各报刊实施“事后审查”,即对经检查后出版的报纸再行“审查”,如发现有漏检或未经送检的稿件,予以各种不同的处分或“申斥”。如:

① 《首都新闻检查所向中宣部的报告》,藏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全宗号2040,案卷号90。

② 《检查工作报告表》,藏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全宗号2040,案卷号90。

③ 《检查工作报告表》,藏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全宗号2040,案卷号90。

1941年8月27日《京报》刊载《香烛业工人罢工》新闻一则。新闻检查所以该新闻“可能引起社会不良影响，拟以警告”；

1943年1月28日与30日，《民国日报》“在第一版封面显著地位刊载大字标题‘罗(斯福)邱(吉尔)作十日会谈’，‘四者会议’(刊蒋介石照相)，内容全为反轴心之新闻报道”，新闻检查所“已予申斥，飭严加注意”。^①

1944年9月2日，《国民公论》因刊载了揭露伪政府与周佛海的言论，引起周佛海大怒，亲下手令，称：“查国民公论，捏造事实，诬蔑政府，在作战时期，决不允许此类淆乱新闻、煽惑人心之刊物存在。着首都警察总监署会同南京市政府，即日封闭，永远禁止发行。如有违抗，着即拿办。”^②

其次，对报刊的经营管理进行严格的监控。

在1941年下半年，由于日伪经济日益拮据与纸张供应紧张，汪伪中宣部开始调整与收缩南京等地的报纸办报规模，将华中日占区各报分为甲、乙、丙三级，甲级报有甲级中央报与甲级地方报两种。南京只有汪伪政府机关报《南京新报》被定为甲级中央报，享受种种特权与待遇；对被定为乙、丙级的大多数报纸则受到种种限制。同时，对纸张等报业资材实行控制配给制度与集中管理体制，严格规定各报的篇幅与发行份数，不断要求缩小版面与减少发行量。

南京各报社的用纸一直由日军报道部报业联络室控制：在“维新政府”时期，“由政府拨款交由日军报道部报业联络室办理”；汪伪政府在南京成立后，开始阶段，仍沿用前例，由汪伪宣传部“按每

① 《检查工作报告表》，藏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全宗号2040，案卷号90。

② 《周佛海手令》，藏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全宗号2003，案卷号2003。

月拨款交由该室向日订购纸张,对各报社用纸继续供应”。^①1940年10月日方将“报业联络室”的业务移交给汪伪宣传部,改组为伪“中央报业经理处”,直接向日本的企业订购纸张,并主管各项新闻行政。至于报纸的发行机构,“维新政府”时期有“中华联合通讯社贩卖部”;汪伪政府在南京成立“中央书报发行所”,在各地设立分支所。汪伪宣传部掌控了纸张供应权与报纸发行机构,就掌控了各报社的命脉。

对新闻从业人员,日伪当局则组织各种新闻行业协会或团体加以控制。如以罗君强为会长的“中华报学会”,以褚保衡为会长的“中国新闻协会”。1943年6月,汪伪政府通过的《战时文化宣传政策基本纲要》,要求对行业协会“采统一主义”,“以谋文化宣传体制之整備”。^②1944年9月25日,在南京成立新的“中国新闻协会”,取代原“中国新闻协会”,并接受“中央报业经理处”的业务,由李思浩任会长,郭秀峰等任副会长;同时将日伪统治区的各会员报社分成若干个区分会进行管理。南京的各报社属于“南京区分会”。“中国新闻协会”的宣言再次强调:“与全国国民一致协力完成兴华保亚之大业。”^③

三 失败前的“撤兵”、“停战”宣传

1944年以后,日本在太平洋战场与中国战场连连败北。日伪在南京等统治区的殖民统治也风雨飘摇。汪伪宣传部不得不对严格的新闻检查稍加放宽,于1944年9月颁布《订定新闻检查改进

① 《宣传部工作报告》,藏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全宗号2003,案卷号(4)313。

② 《战时文化宣传政策基本纲要》,藏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全宗号2040,案卷号29。

③ 《中国新闻学会章程》,藏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全宗号2003,案卷号(4)313。

要点》，宣布要“尊重言论，接受人民意见与舆论批评”，还表示对报纸杂志的言论要“放弃过去消极取缔政策”，“除有关军事政治外交之机密者外”，允许“完全忠实明确之报道”；但同时又规定，对“恶意煽惑不切实之谰言狂语，足以摇动人心者，仍严加取缔”。^①但毕竟底气不足。

到1945年初，日本败局已定，眼看到了山穷水尽、日暮途穷的境地。于是，日本当局不得不一方面进行几乎是绝望的“本土决战”的准备，在中国大陆占领区则加强沿海布防，防止盟军登陆；另一方面则在宣传舆论上改变手法与内容，不再宣传“大东亚圣战”，而是呼吁“息兵、停战、和平”。日方既通过伪政府召开“民众代表会议”，又开放言禁，让一些挂着“教授、学者、专家”头衔的文人办民营报刊、写文章。以“中国民间舆论”的形式出现，搞起一场“人民和平运动”。他们提出“反对列强在中国领土上开战”、“中日停战”、“日本撤兵”、“宁渝统一”等等口号，其实质是反对盟国军队在中国沿海登陆与引诱重庆政府与日本单独媾和，以使日本从当时前后受敌、进退维谷、战和两难的困难中解救出来。

在1944年下半年到1945年上半年，南京新出现了几家民营报刊，计有《中国日报》、《民主日报》、《民间报》、《大众周刊》等。最引人注目的是一份名叫《大公》的周刊，由当时南京的一些“教授”、“学者”、“作家”以及汪伪政权中的一些官员创办，创刊于1945年4月10日，社址在南京市中心的中山路267号。发行人章克，广东人，早年追随邓演达，在1933年曾任反蒋的福建人民政府外交部司长；抗战开始后，随陈友仁到香港；1941年12月香港沦陷后被日军逮捕，送上海，参加“和平”运动，任伪中宣部的次长。主编汪馥泉（正禾），重要撰稿人有吕一峰、陈学稼、胡兰成等人。他们

^① 《订定新闻检查改进要点》，《中华民国法规汇编》（三），1945年南京伪立法院出版。

在该刊上连续发表与刊登了《日本撤兵问题之探讨》、《反对列强在华作战》、《德国失败的教训》、《撤兵与无条件投降》、《大陆风云会有转机吗?》、《所望于日本当局者》、《日本内阁:从小矶到铃木》等文章。还刊登了美国新任总统杜鲁门的国情咨文,报道了雅尔塔会议与重庆国民党第六次代表大会、延安中共第七次代表大会等。以沦陷区前所未有的“言论自由”的面貌,提出了一系列极为敏感、极为引人注目的论题与呼吁,如日军撤出中国、撤消日伪控制下的粮油棉“统制”机构、宁渝统一、召开全国各党派与各界民众代表会议共商国是、反对盟军登陆中国与日军开战等等。由于该刊在日占区“独占言论自由的便宜”,言人所欲言又不敢言之言,又以“公正”、“自由”的中国民众呼声的面貌出现,因而一度吸引了南京等地的不少读者,杂志销量激增到每期50万份,产生很大影响。

但是人们在细读该刊的言论后,就会在其“公正、自由、大胆”的面貌后面,发现其隐藏的、为日暮途穷的日伪当局解围脱困的真实意图。如在其发表的《撤兵问题》一文中,人们读到了这样的结论:“日本虽愿撤兵,却不能禁止联合军不在中国沿海登陆;日本撤兵无保障,这就是这个问题的症结所在了。”^①原来是要求先保证英美军队不在中国登陆,日军才能撤兵。这与当时中国广大沦陷区人民盼望盟军早日在中国沿海登陆、帮助中国人民赶走日本法西斯侵略军、盼望盟军的胜利与解放,立场大相径庭。熟悉内情的人更知道,《大公》周刊的出版,得到了日本驻南京汪伪大使馆负责文化事务的书记官、通译池田笃纪的大力支持。池田是一个披着外交官外衣、长期在南京活动的日本文化特务,曾大力支持与维护胡兰成。另外,日本横滨正金银行参事守田滕之助,甚至南京日军宪兵队特高课长等都对《大公》周刊帮了不少忙。

① 《撤兵问题》,《大公》周刊第6期。

但是,《大公》周刊的宣传内容毕竟与日伪当局的“正面”宣传有一定距离,也不为南京日军当局的所有人所接受,尤其遭到日“中国派遣军”中那些主张把战争进行到底的顽固分子的反对。日军当局不愿看到日占区的人民真的被鼓动起来,形成要求日军撤出中国的强烈舆论。1945年7月10日,就在《大公》周刊第14期将要出版时,日“中国派遣军”总司令官冈村宁次通过陈公博,下令伪首都警察总监李讴一查封了该刊。南京《大公》周刊的出版与被查封,反映了日本当局在日暮途穷时的矛盾、反复的阴暗心理。

1945年8月15日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南京的所有日伪传媒几乎都在这天断了气,被扫进了历史的垃圾堆。

(作者经盛鸿,南京师范大学南京大屠杀研究中心教授)

(责任编辑:刘 兵)

《论反法西斯盟国的对日作战》

2005年6月云南大学出版社出版了徐康明有关第二次世界大战史论文选集《论反法西斯盟国的对日作战》,42万字。该论文选集选取21篇文章,从反法西斯同盟的无条件投降政策与日本有条件投降的前因后果,中、美、英三大盟国在中缅印战场的对日作战,二战期间美、苏的对华政策这三个部分分析、论述了反法西斯盟国的对日作战。